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2022 年 10 月

目 录

- 一、 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二、 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三、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特殊资产业务计划的议案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特制定会议须知如下：

一、 为能够及时、准确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代表的股份总数，登记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准时出席会议，并携带书面有效证明文件进行现场确认签到。

二、 开会期间现场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三、 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时，会议登记终止。

四、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的，应当按照会议安排进行发言，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六、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七、 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见证律师及中介机构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

八、 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 2022 年 10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64）。

九、 特别提醒：鉴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需要，公司鼓励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时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提前关注并遵守国家和浙江省宁波市有关疫情防控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将按地方防疫规定要求对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并要求提供健康码、行程码、时效期内核酸阴性证明等；若会议召开当日地方防疫规定有变化的，公司有权要求参会者配合执行。不符合疫情防控政策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本次会议现场，但仍可通过网络投票或委托投票进行表决，请予以配合。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0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2 年 10 月 18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邵松长先生

会议议程：

一、 听取需表决的议案

1.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特殊资产业务计划的议案》。

二、 股东审议和表决

三、 宣布表决结果和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四、 见证律师宣读会议见证意见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特殊资产业务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9 日、2022 年 4 月 8 日分别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特殊资产业务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2 年度特殊资产业务发生额（公司出资）不超过 5 亿元。（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2-008、2022-019、2022-027）

特殊资产业务作为公司探索的新利润增长点，经过近两年多的业务运营，加强与上游金融机构合作沟通，拓宽市场渠道，已累计操作特殊资产业务项目 22 个，累计投放资金规模 59,971 万元。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年内新发生额（公司出资）20,645 万元，存量业务项目 11 个，投放资金规模余额 31,236.19 万元，2022 年 1-9 月实现收入 3,461.98 万元。通过前期特殊资产业务运营经验的积累，公司已经拥有了相对完善的业务管理、风险识别和风险控制能力，投放项目均正常运转，未发生本金损失风险。

为更好适应市场变化和实际业务需要，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拟将 2022 年度特殊资产业务计划中关于业务来源由“从公开市场竞价或国有背景资产管理公司受让标的债权或物权所有权”调整为“从公开市场竞价或从资产管理公司及其他主体受让标的资产”。业务计划其他内容不变。

本次调整特殊资产业务来源，一是特殊资产一级市场交易减少，原来源下特殊资产包资源稀缺；二是公司基于特殊资产的处置回款，所包含底层资产的价值是保障公司资金安全的根本要素；三是从民营主体或自然人受让标的资产，在实际操作中通过前置变更法院执行主

体至公司后再进行资金交割，有效降低了公司资产购买环节交易对手的违约风险。公司在法律关系上、业务风险上层层把关，项目准入上严格执行特殊资产业务操作指引，筛选以长三角及沿海发达地区为主、流动性相对较好的底层资产，审慎评估底层资产，严控项目资金回笼及退出路径，更好地促进特殊资产业务稳健长远发展。

本次业务计划调整内容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有效期至下一年度业务计划提交股东大会通过之日。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